

中共南阳市水利局党组文件

宛水发〔2026〕31号



中共南阳市水利局党组 关于调整局领导班子成员分工及有关人员 工作安排的通知

机关各科室、局属各单位：

根据局领导班子成员变化情况，经2026年第6次局党组会议研究决定，对市水利局领导班子成员分工及有关人员工作安排调整如下：

一、市管干部分工

党组书记、局长闫道畅：主持市水利局全面工作。

党组成员、副局长杨柯：负责统筹机关党务、人事、离退休干部、河（湖）长制、河湖事务、农村水利水电建设、乡村振兴、

林长制以及统一战线、意识形态、系统精神文明建设、“巩文巩卫”、群团等方面工作；承担局党组交办的其他事项。分管机关党委（机关纪委）、人事科（科技与对外合作科）和离退休干部工作科、河长制工作科、农村水利水电科；分管市河湖事务中心、市鸭河口灌区服务中心、市水利技术推广服务中心。

党组成员、副局长邢必达：负责统筹水资源管理、生态环境、污染防治、政策法规、行政执法、行政监督、信用体系建设、“扫黑除恶”、南水北调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、移民管理、水土保持等方面工作；承担局党组交办的其他事项。分管水资源管理与节约用水科（政策法规与监督科）、移民与南水北调工程管理科、水土保持科；分管市水保事务中心、市节水服务中心。联系市南水北调工程运行保障中心（市移民服务中心）、市水上公安局、渠首分公司。

党组成员、副局长胡红晓：负责统筹财务、审计、规划计划、工程建设、安全生产（行业消防）、水利改革、政务服务、营商环境、防汛抗旱、工程运行管理、水利技术等方面工作，组织协调和处理重大水利技术问题。分管财务科、规划计划与建设科、行政审批服务科、运行管理科（水旱灾害防御科）；分管市汉山水库运行保障中心、市水利水电工程建设与质量监测服务中心、市白河橡胶坝运行保障中心、市水利勘测设计院、市水利物资站。联系市鸭河口水库运行保障中心、南阳水文水资源测报分中心、市水利学会。

市纪委监委驻市水利局纪检监察组组长、局党组成员张君仪：负责市纪委监委驻水利局纪检监察组工作。

党组成员、副局长顾拓：负责统筹机关政务、水利宣传、信访稳定、平安建设、机关消防、招商引资、万人助万企、新型电力（新能源）装备产业链群等方面工作；协助邢必达同志，侧重移民与南水北调工程管理方面工作；协助胡红晓同志，侧重防汛抗旱、工程运行管理方面工作；承担局党组交办的其他事项。分管办公室。

二级调研员景文敏：协助杨柯同志，侧重党建、统一战线、意识形态、系统精神文明建设、“巩文巩卫”、群团等方面工作；承担局党组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二级调研员张响：协助闫道畅同志，侧重牵头市委市政府安排的重点项目工作；承担局党组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二级调研员杨慧莉：协助杨柯同志，侧重老干部工作；承担局党组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二级调研员黄春生：协助胡红晓同志，侧重鸭河口水库清淤扩容工程方面的工作；承担局党组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三级调研员曹道应：协助杨柯同志，侧重河（湖）长制方面工作；承担局党组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三级调研员闫海涛：协助杨柯同志，侧重农水、乡村振兴方面工作；协助顾拓同志，侧重水文化方面工作；承担局党组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二、局管四级调研员工作安排

四级调研员金世海：协助邢必达同志，做好水土保持工作；承担局党组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四级调研员李阳：协助邢必达同志，做好水资源管理工作；承担局党组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四级调研员冯民：协助杨柯同志，做好人事工作；承担局党组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各位分管领导按照“一岗双责”要求，在抓好分管工作的同时，做好分管领域的党建及党风廉政建设、意识形态、生态环保、安全生产、信访稳定等工作。

中共南阳市水利局党组

2026年4月1日

抄送：省水利厅，全市各级水利部门。

中共南阳市水利局党组

2026年4月1日印发
